



乡情

梧林的三月

王世忠

阳春三月,风和日丽。与外地友人踏着悠悠的石板路,抬眼便是燕尾脊、剪瓷雕。古朴的梧林,一栋又一栋的闽南古厝,承载着岁月的痕迹,诉说着晋江华侨下南洋的奋斗与沧桑。这独有而厚重的闽南元素,让人感到亲切、骄傲。我想,如果梧林有颜色,一定有红蓝绿。

红色是暖色,寓意喜庆、平安。红色是晋江人的故乡记忆,也是新晋江人的晋江印象。赤土埔、红砖厝,晋江特有的红深深地烙印在每一个人的内心深处。在梧林,红砖墙、红瓦顶、红地板砖、红灯笼等随处可见,可谓色彩明艳。我与友人介绍道,它本是“宫廷色”,但爱拼敢赢的闽南人有“红色情结”,将对红色的喜爱,悄然融入住所的砖瓦之间。我们穿梭于古厝群间,或触摸那红色的砖石,欣赏它与灰白花岗岩的穿插组合,感慨其方正之美;或抬眼于红瓦,看燕尾脊轻盈翘起,惊叹于闽南传统工艺之精巧;或驻足于刻有“福”“喜”字等红花砖墙饰,品味着一纹一饰的安然与温润……这红,不见于建筑,更熔铸在华侨赤子滚烫的内心。我们参观“最美烂尾楼”,一字一句地摩挲着蔡成斜父子舍家为国、支援抗战的动人故事,让八十一年前的抗战记忆再度被唤醒。这座“未完工”的建筑,书写着厚重的家国大义,是我们永生难忘的故乡底色。

蓝色,代表着胸怀。我们用它来描绘大海和天空的颜色,用它来赞美勇往直前的精神。作为华侨之乡,晋江跨海发展,拥抱世界,真正闯出了一条走出家乡的路,也搭建了一座连接世界的桥。特别是在梧林,“输入不输阵”,晚清及民国时期许多梧林人下南洋谋生,他们一路栉风沐雨,经过艰辛奋斗,铁积寸累,最终成就家业。尤为难得的是,许多华侨无论挣多挣少,都会把自己的所得寄回家乡,用于修路、宗教和教育等公益事业。如此梧林,三步一景,五步一史,中西搭配,让人目不暇接。我与友人漫步其中,内心却如海水般波涛汹涌。我想,这便是血脉里发出的共鸣。

绿色是希望,是新生。梧林的春天,像极了打翻一整罐翠绿颜料。风儿把树木染绿,遍野的绿意肆意泼洒,草木清香弥漫其间。我不是个感性的人,但这样的春日宴,却让人陷入沉醉。值得一提的是,如今的梧林在政府的高位推动下,走出了一条绿色发展的传统村落固态保护的善治之路。这里尽可能保留原有的自然景观和历史风貌,这里注重留住古村落的原汁原味。我想,这份绿色发展理念让生态与人文共生,让这里的风景透着鲜活自在的生命力。

其实,梧林何止红蓝绿。褐色的木材塑造各种形态,甘为陪衬;黄色的木雕,引人注目,给人以视觉上的冲击;白色的柱子挺拔而立,支撑着小小的天地……色彩是梧林深情的表达,也是闽南文化温柔的注脚。在这色彩斑斓的梧林春天,我们流连忘返,也遇见了最自由的自己。

亲情



九秩母亲爱智能手机

杨茂贵

母亲今年九十有四了,记性日渐衰退,吃饭常伴咳嗽咳痰,种种老年病也接踵而至。曾几何时,逢年过节,儿孙绕膝,满堂欢声笑语;而今,那些小辈们躲她远远的,能伴她左右闲话家常的,只剩我们这些也已鬓染霜华的儿女,也不过是偶尔抽空回家,略尽孝心而已。

平日里,众人都为生计奔波,难得长久守在母亲身旁。唯有年节团圆,一大家子人才得以短暂相聚,热闹一时。我远在福建任教,一年唯有寒暑假才能返乡探望,多数时日,母亲都是一人独坐房内,清寂相伴,孤单相随。

这份孤寂,我年少时便深有体会。犹记初中那年,母亲也两鬓斑白,正月初三清晨醒来,昨日还满室喧闹的兄弟姐妹与晚辈,一夜之间尽数离去,偌大的屋子只剩我与母亲,过不了几天我也要返校。望着空荡的厅堂,我心头酸楚,轻声问她:“他们怎么都走了?妈妈你一个人在家,不孤单吗?”

母亲看着我语气温和而平静:“各人有各人的事,为了工作,为了生活,不得不开离。只要你们过得好,我一人在家,再孤单,也值得。”她还说,自己会照顾好自己,让我们不用牵挂。

现在母亲每日清晨,总要起身活动片刻。弟弟、弟媳恐她年老失足,再三叮嘱只可在院中慢行。母亲素来听话,从不一人踏出大门,常静立门前,凝望门前小河。河水什么时候涨了,什么时候落了,四季更迭,她都记得清清楚楚。我数次劝她随我来福建同住,她皆执意不肯,只说人老恋故土,根在家乡,哪里都不如老家自在安心。

母亲五十多岁时,家中尚无电视。闲下来,她便翻看儿女买来的书籍,尤其爱读小说。每日家务忙完,或坐灶前,或倚椅上,一页一页静静翻阅,日子清简,却也安稳踏实。后来家中有了电视,母亲便日日守在屏前,有光影声色相伴,岁月便不再漫长难熬。只是如今电视节目多不合心意,翻来覆去都是几部抗战剧,看了又看,台词烂熟于心,渐渐便觉寡淡无味,心生倦怠。

电视失了趣味,纸质小说也不愿看了,说老眼昏花看不清楚,母亲的日子又重回清冷。几年前,外甥女为她买来一部智能手机。初时,她连按键也不摸不熟,外甥女便耐心细致,手把手教她开机、接听、滑动屏幕。时日一久,母亲竟渐渐熟练,不但能操作自如,还学会了手机上读小说,一读便入了神,常常忘了用餐。见她又有了几分精神寄托,我们悬着的心也终于安放下来。

去年暑假,爱人随我回乡,帮她下载了几个软件,“西瓜视频”“抖音”“追剧”什么的,又一步步教她用手机听歌、看短剧,还教她使用微信。母亲还能用微信聊天,打电话视频电话,还会在朋友圈里给我点赞。母亲对听歌并无多少兴致,却偏偏爱上了那些短小有趣的短剧。今年春节,我们围坐她房中,言语不多,她便捧着手机静静观剧,神情专注,眉眼安然。遇着有趣之处,嘴角便漾开久违的笑容,纯真如孩童,似得了世间最甜的糖。

望着母亲捧机细读,安然浅笑的模样,我们由衷欣慰。人至晚年,不惧清贫,不畏平淡,最怕心无所寄、岁月空茫。一部小小的智能手机,盛不下山珍海味,却盛得下母亲晚年的欢喜与安宁,替我们这些远在他乡、不能朝夕相伴的儿女,温柔陪伴她走过一个又一个寂寥晨昏。尤其是视频电话,拉近了我与母亲的距离,母亲想我与我小孩的时候,就与我们视频电话。

老人所求,从来简单。不求锦衣玉食,不求华屋高堂,只愿孤单时有一事可做,寂寞时有心可安,让她晚年岁月安稳从容,清欢常在。



梧林之春 陈金展 摄



行走

五千年前的一盏灯

飞扬

到福州开会,下榻闽侯。

当然,除了塔式壶,展厅里还有许多值得驻足之物。比如一位25岁先知的三千年向前推进至五千年。此后半个多世纪,10次正式发掘在这里展开,清理出近百座墓葬,出土了数千件珍贵文物。1963年,考古学家正式将这粒命称为“昙石山文化”——这是我东南沿海最早被命名、最具代表性的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之一。2021年,昙石山遗址入选中国“百年百大考古发现”。

走进陈列馆,两声被隔绝在外。我顾不上细细浏览展厅里展示的许多历次出土的陶器、骨器、石器

和玉器,加快脚步,直至找到那盏传说中的“东方第一神灯”。

其实,神灯的正式名称叫塔式壶。它不高,仅28.6厘米,通体灰黑,素面无纹。造型奇特得让人移不开眼:上部是平顶长颈,实心,如一座缩小的喇嘛塔;中部骤然鼓起,成扁折腹;下部是喇叭状圈足,足上有四个对称的镂孔。最特别的是,在颈腹交接处,开着一个椭圆形的口,仿佛器物有意地“留白”。

我在展柜前伫立良久,绕着它从不同角度端详。灯光从上方投下,在那椭圆形镂孔处投下神秘的阴影。我忽然明白了它为何被称为“灯”——若在腹中置一束火苗,那光便会从镂孔中透出,在暗夜里摇曳,像一只永不闭合的眼睛。

可它真的是一盏灯吗?由于该器物在国内考古中尚属首次发现,而著名海洋文化研究专家江坂辉弥一眼认出,它与比昙石山遗址晚了一两千年的日本绳文时代的陶灯相似,因此称之为“东方第一神灯”。然而细看之下,这器物通体没有一丝烟熏的痕迹。那它是壶吗?可它的“口”开在腹部,进出水都不便;若用来盛酒盛水,为何要造得如此繁

复?我凝视着那椭圆形的镂孔,另一个解释浮上心头——那或许是灵魂的通道。有学者认为,这是由瓮棺演化而来的原始“魂瓶”,是灵魂栖居之所。那上部的长颈,是指引亡魂升天的路径;中空的腹部,是形魄安卧的居所;而那镂孔,正是魂魄自由出入的门户。

不知为何,这个解释最让我动容。五千年前的昙石山先民,他们如何看待生死?他们相信人死后灵魂去往何方?这件独一无二的陶器,或许正是他们留给后世关于生命奥秘的追问。

当然,除了塔式壶,展厅里还有许多值得驻足之物。比如一位25岁先知的三千年向前推进至五千年。此后半个多世纪,10次正式发掘在这里展开,清理出近百座墓葬,出土了数千件珍贵文物。1963年,考古学家正式将这粒命称为“昙石山文化”——这是我东南沿海最早被命名、最具代表性的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之一。2021年,昙石山遗址入选中国“百年百大考古发现”。

走进陈列馆,两声被隔绝在外。我顾不上细细浏览展厅里展示的许多历次出土的陶器、骨器、石器

和玉器,加快脚步,直至找到那盏传说中的“东方第一神灯”。

其实,神灯的正式名称叫塔式壶。它不高,仅28.6厘米,通体灰黑,素面无纹。造型奇特得让人移不开眼:上部是平顶长颈,实心,如一座缩小的喇嘛塔;中部骤然鼓起,成扁折腹;下部是喇叭状圈足,足上有四个对称的镂孔。最特别的是,在颈腹交接处,开着一个椭圆形的口,仿佛器物有意地“留白”。

我在展柜前伫立良久,绕着它从不同角度端详。灯光从上方投下,在那椭圆形镂孔处投下神秘的阴影。我忽然明白了它为何被称为“灯”——若在腹中置一束火苗,那光便会从镂孔中透出,在暗夜里摇曳,像一只永不闭合的眼睛。

逝者,将他安葬于此,在他头边郑重地放上那件造型奇特的器物。在陈列馆里,它是一件静默的展品;而在这里,它曾经被赋予温度,被寄予哀思,被放进泥土深处,陪伴着一个灵魂走向未知的彼岸。

走出遗址厅,雨过天晴,阳光正好,山坡上绿草如茵。我脚下所站的地方,是当年考古发掘后回填的区域。这片看似普通的草地之下,或许还沉睡着更多未曾面世的秘密。五千年的时光,就这样被泥土覆盖,又被阳光唤醒。

塔式壶的形象又浮现在眼前。它到底是什么?是灯,是壶,是魂瓶,是法器?或许,这些标签都不重要。重要的是,五千年前,有人怀着敬畏与虔诚,用手捏塑了它;五千年来,它默默地陪伴着墓主人,直到某一天被考古学家小心翼翼地取出;五千年后,它站在博物馆的展柜里,与每一个驻足者进行着无声的对话。

考古学家苏秉琦先生曾将中华文明的起源比作“满天星斗”。昙石山遗址,便是这星斗中的一颗。它不像中原文明那样光芒万丈,却以自己的方式照亮了东南沿海的史前天空。而那件神秘的塔式壶,正是这颗星斗上最幽微也最持久的一缕光。它是不是灯已不重要——它本身,就是五千年前亮起、一直亮到今天的一盏灯。



塔式壶



纪事

那年的赤土埔

倪怡方

那年,我十七岁,念完泉州五中高中二年级,孤身一人来到离家三十五公里外的晋江县内坑公社果林场劳动锻炼。

最先映入我眼帘的,就是一片“赤土埔”。果林场在一个小山坡上,前面是南安官桥,后面是南安水头,它夹在两者中间,属于晋江内坑的“突出部”。

之所以是“赤土埔”,一是山坡地,二是多为“赤红壤”,贫钾少磷,黏土为主,耕性较差,因此没有水稻田,种植的是番薯、小麦、花生、甘蔗、洋桃等旱地农作物,还有试种植的橡胶树。每当风过处,就会卷起细细的红尘,让人鼻子里满满都是燥热的泥土味。

和我同来的,有安海、内坑两地高中毕业的二十多个小伙伴。我们住的是简陋的石头房子,床铺是两块长凳架一块木板,夜晚没有电灯,点的是柴油灯,夏天蚊子肆虐,冬天跳蚤横行,晚上睡觉的时候不时还有老鼠光顾,一顶蚊帐不久就被它们咬得千疮百孔,只好用医用白胶布粘贴,看了叫人哭笑不得。

农场的三餐伙食,早晨中午两顿分别是番薯汤、蒸番薯,晚上才有一顿白米饭,那是整日劳碌后神圣的犒赏。菜是常年不变的包心菜、白萝卜,清水煮了洒撒上点粗盐,炒花生则是零星的赏赐,一个月见不到一块猪肉,海鲜更是稀罕。邻近村民见我们饿得慌,会把山上打到的狗、猫甚至蛇拿来场里卖,我们常常几个合伙凑钱买一些打打牙祭,解解馋,村民见了都取笑说,“这些愣头青,啥都敢吃!”

劳动关对我们这些来自城镇细皮嫩肉的小年轻来讲,更是一道严峻的考验。闽南的冬,特别湿冷,早上五点半出工,风会直往人骨缝里面钻。八点未到,我们肚子早就唱起了“空城计”。夏日又是另一番景象,尤其是到了正午,草帽遮得住脑袋,却遮不住身子。我们明知青为了省洗衣服,还一律光膀子干活,几天下来,背上晒脱了皮,夜晚只能趴着睡。我们握锄头的双掌磨出了老茧,挑担子的双肩磨破了皮,从挑几十斤到百多斤的番薯、小麦,后面还学会驾牛犁耙田地,工分从五分半(一工分值人民币九分半)涨到七分,最后拿了十分,与农场工持平,实现了人生的一次重大跨越。

苦是农场的主调,可是乐之花也在这赤土埔的墙壁里顽强绽放。那几夜里,我们二三十个知青学会了抱团取暖:谁家捎来了一罐酱菜,都会招呼大伙一块分享,哪个头疼耳热生病了,床头便有打好的饭菜和一杯温开水……夜晚饭后洗澡完,大家聚在油灯下,边讲些故事趣闻,边憧憬未来,更多的时候会用自己带来的小提琴、八弦琴、笛子、口琴演奏乐曲,歌声高歌,就这样,我们团结友爱,攻坚克难,纯洁的友情一直延续到几十年后的今天。

最值得称道的是我们的老场长水抄,那年大约五十开外,黝黑的脸上常带笑容,他不说大道理,也从不苛责我们这些城镇来的学生娃,手把手不厌其烦地教会我们干农活,怎样挥锄较省力,怎样挑担肩不疼,他能用一双无声的眼睛,看出谁体力不济,悄悄给安排些轻松的活儿,会在大家连续劳累之后,宣布放假休息一个下午,会在临近高考的日子里,让我们回城专心复习功课。他善吹一支洞箫,那悠悠的乐声,曾经治愈了我们心灵上的创伤,至今让我们无限感恩和缅怀。

还有那一串熟悉的名字:散萍、老啊才、红柑、少琪、秀成、臭霄斗……一个个农场工和蔼可亲的面容,几十年过来了,还深深地镌刻在我们的脑海里。

40年的日子里,我们十几个老知青组织回到那赤土埔,昔日的农场一边已经是私人创办的高大瓷砖厂房,一边还残存我们当年住过的几间旧宿舍,我们携手在小操场合影留念,风吹过我们染雪的鬓发,只是没有了当年那熟悉的红尘泥味。

但是,当年那凝聚了我们多少汗与泪、歌与梦的赤土埔,已经深深烙在了我们心中,它让我们懂得了如何去承受、去盼望,如何在人生道路上奋力拼搏,砥砺前行。



忆旧

风铃岁月

郑桂云

年少时,我房间的窗前挂着一串紫色风铃,它安安静静陪伴我走过风走过雨。时隔多年,每次路过街角,听到风铃声响起,都会不由自主想起曾经的梦、曾经的故事……

那年,岁月轴线里的2001年,风铃无声,轻轻吹过,像草尖上一颗晶莹剔透的露珠,滑过我手心,缀满充满迷惘的青春旅途,我永远不会忘记我的青春曾路过你——文学社。

2001年,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年。经过初中三年埋头苦读,我如愿考上理想的高中。

可进入高中后,我的学习成绩却不尽如人意,曾经初中生涯里众星拱月的幸福感如点点雾露,渐渐消散,取而代之的是挥之不去的挫败感。

好在我遇到了赏识我的第一位恩师——陈老师。陈老师是一个博学多识、爱好文学的老师,他欣赏我的文笔,极力推荐我加入学校文学社,施展自己的才华。那时的他就像冬天里的一缕阳光,照进我心底,让我瞬间看到了希望。

最令我欣喜的是,当我把自己写的作品拿去面试,竟然被录取了,我如愿成为学校文学社的一员编辑。

接下来就是激动人心的投稿。凭借过初中三年的练笔和积累,我的处女作《风铃岁月》第一次刊登在校报首页上。同学们向我投来羡慕的目光,陈老师更是在课堂上对我连连称赞,那一刻,我遗失已久的自信心,终于一点点找回来了。

在那个敏感又多思的年纪,课余时间,我不是看书习作,就是积累摘抄。那时,我常看《读者》《故事会》《知音》《青年文摘》《民间文学》……书中生动的故事,优美的文字和跌宕起伏的情节,像磁铁一样深深吸引着我,我像一条饥渴的鱼儿,徜徉在知识的海洋中,无法自拔。

每晚自习回家,我总要翻出这些书,再次读读抄抄,做完这一切,才肯安然睡去。青春时,文学就像一道光,照耀了不太快乐的我,充实着我原本贫瘠而孤独的心灵。

“衣带渐宽终不悔,为伊消得人憔悴。”在我的勤学苦练下,我又在校报上陆陆续续发表了不少文章。学习上的不如意,我都在文学之路上得到了弥补。我也变得越来越自信、阳光、开朗。

高中文学社是我青春时的一剂良药,它治愈了我所有的不开心。它不仅是我的乐园,更是我的精神家园,置身其中,我如同来到一处世外桃源,眼前是春暖花开,耳畔是淙淙溪流,鼻尖是阵阵花香,处处充满诗情画意。在这方小天地里,我感到前所未有的心安、快乐、知足,对未来也充满了无限的期待和憧憬。

至今,我都心存遗憾:当年发表的第一篇文章《风铃岁月》,我没能保存下来。关于文学社,只有抽屉里的那一张泛黄的文学社会员证。照片里,那个穿背带裤,戴一副圆形眼镜,眉头微蹙,嘴角紧抿的姑娘,成了我青春里最美的印记。

如果能回到2001,我一定要对照片中多愁善感的小姑娘说:“开心点!开心,你真的很棒!”

如今,我再度重返校园,不禁心潮澎湃,那些关于青春与文学的故事,被一阵轻柔的风,从记忆遥远的山谷里吹回。

岁月的风铃,仍在无声无息摇曳,当年那些美好,从未在我的记忆里消失……